

【來函照登】

受文者：國際扶輪3490地區各扶輪社

副本：前總監、總監當選人、總監提名人、各分區助理總監、地區副秘書

發文字號：國扶時字第080號

主旨：函知 貴社提名一名社員向國際扶輪(R. I.)爭取扶輪社員個人「國際扶輪服務獎」，請查照。

附件：如文。

說明：一、扶輪社員個人「國際扶輪服務獎」(For Individual Rotarians Avenues of Service Citation)係R. I.擬藉此一褒揚計劃提供一個方法,讓扶輪社親自表彰在五大服務表現傑出的社員。

二、為褒揚扶輪社個別扶輪社員在五大服務表現傑出的社員，貴社得選出一名被提名社員向國際扶輪(R. I.)爭取「扶輪社員個人國際扶輪服務獎」，扶輪社之提名案應填妥提名表，經由扶輪社社長簽署後報至R. I.，並且抄送一份副本給地區總監。

三、被提名人資格如下：

1. 必須曾參與五大服務：社務服務、職業服務、社會服務、國際服務及新世代服務每一種服務途徑的服務活動，一貫地以事實表現其展現其對扶輪宗旨之擁護、支持。

2. 每人僅可獲得此獎一次。

3. 被提名人必須為現職扶輪社員，一位社員資格完備且積極服務之扶輪社員。

4. 以下社員沒有資格：

(a)現任扶輪社社長

(b)現任、下屆或剛卸任地區總監

(c)現任、下屆或前國際扶輪理事

5. 每一社每年只可提名一人。

四、R. I.世界總部在整個扶輪年度隨時依收件順序受理提名，由於提名案數量龐大，R. I.作業費時（至少四週以上），建議各社儘早作業，俾利本屆社長有機會可以在年度內親自表彰得獎社員。

五、若R. I.對本獎項表彰之規定無修正，建議各扶輪社可考慮將此提名案列為每年年度之例行工作項目，並在上半年度即向R. I.提名爭取。

六、檢附「國際扶輪服務獎」提名表中、英文版各乙份（如附件），提名表詳實填妥後請逕以 e-mail方式寄交R. I. 審理。

R. I. e-mail: ers@rotary.org

地區總監：賴正時

地區獎勵委員會主委：張景華

【主講者簡介】

主講：王 愷

學歷：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生

政治大學統計系、統計研究所畢業

現任：中華民國癌友新生命協會執行長。

中國技術學院國貿系專任講師

內湖衛生所志工團講師

經歷：「身心靈適能」指導老師、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兼任講師

台北地方法院榮譽觀護人

著作：鼓動生命之翼～癌友攀登玉山的故事

講題：愛讓身體更健康～防癌健康操

※一個以愛為出發，結合旋轉氣功等身、心、靈課程，陪伴癌友建立積極、樂觀、正面，讓癌友們重燃對生命的熱情與希望；協助末期重症患者擺脫病痛之苦。

【第665次例會記要與輯影100.02.25.】



12、1月份出席百分百社友

社友漫談(第四組)爐主

